证券代码: 835450 证券简称: 隆源环境 主办券商: 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隆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9年12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周立峰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)共3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26,000,000.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以上议案具体内容,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1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浙江隆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司编号:2019-022)、《浙江隆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2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6,000,000.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周立峰先生系公司董事长,持有公司 42.46%股份;周立钢先生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持有公司 42.54%股份。周立峰、周立钢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且为一致行动人。杭州舵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持有公司15%股份)系由股东周立峰配偶邬三红、周立钢配偶徐建芳共同控制的企业。因此所有股东与该审议事项均存在关联关系,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,均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隆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隆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9年12月25日